

石林县 2025 年高素质农民教育培训机构服务采购项目询价公告

根据国家、省、市、县对政府采购的相关程序规定，石林彝族自治县农业农村局采取询价采购方式进行公开采购，为保障公开公平公正，现对询价采购事项予以公告，有意者可向石林彝族自治县农业农村局（农技推广总站）在规定时限内递交相关文件，根据收到的询价文件择日召开询价采购领导小组会议，确定询价服务第三方。现将询价采购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项目名称：石林彝族自治县 2025 年高素质农民培训

二、预算金额：46 万元。

三、采购内容及相关要求

1、培训经营管理型（产业发展带头人）50 人，培训内容围绕农业产业的生产、加工、营销等全产业链培训，提升农业全产业链质量效益，加快培养农村二三产业发展人才；通过课堂教学、现场教学、研讨学习相结合的形式进行，总学时 ≥ 40 学时。培训地点：省外集中培训。

2、培训专业生产型（小麦单产提升专项培训）60 人，培训内容围绕开展培肥地力精细整地、抢墒精量半精量播种、免耕播种、绿色防控等关键技术培训，强化穗粒兼顾、抗病抗逆、高产优质品种种植技术，巩固提升坝区小麦、大幅提升旱地小麦。通过课堂教学、现场教学、研讨学习相结合的形式进行，总学时 ≥ 40 学时。培训地点：省内集中培训。

3、服务期限：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中旬前完成各阶段培训任务。

4、质量要求：符合国家、行业相关的标准及要求，且达到采购人要求的培训质量；最终按采购人的要求办理相关的证书。

四、培训机构须具备的条件及要求

1、培训机构应具备培训必需的教学、实践、管理条件，包括以下内容：

- (1) 课堂集中教学场所及配套设施设备；
- (2) 实习实训场所或合作实训基地；
- (3) 专职教学管理人员和专兼职教师队伍；
- (4) 培训目标所要求的其他软硬件条件；

2、相关要求

(1) 培训机构未按要求完成培训任务的，不支付相关的培训费用；

(2) 私自分包、转包培训任务的，取消当年培训任务并追缴项目资金，取消成交资格。

五、培训机构申报材料内容

1、培训机构的书面申请；

2、编制培训服务方案（包括但不限于：培训资金报价及分项资金预算明细；培训所需人、物、地点、时间等计划；培训质量保证相关措施；培训痕迹、台账资料收集、学员管理等制度；质量保证和后期服务承诺）；

3、办学资格或技能培训资质文件（许可证）复印件、营业执照（统一信用代码证书）复印件、法定代表人（负责人）身份证复印件。

- 4、独立银行帐户；
- 5、师资汇总表及聘任证书或资质证明复印件；
- 6、办公、教学场所产权证明或租赁合同复印件。
- 7、主要教学仪器设备、实训设备清单。
- 8、近三年来开展高素质农民培训或其他技能培训确认文件、培训照片。
- 9、有健全的教学组织管理制度、培训学员管理制度、财务管理制度、安全管理制度；有培训安全应急预案、疫情防控应急预案。

六、询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、地点

1、询价文件纸质一式三份，获取询价文件和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为2025年9月15日9:00——2025年9月17日17:00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2、文件获取和递交地点：石林彝族自治县农业农村局（农技推广总站）。

通讯地址：石林彝族自治县阿诗玛东路210号

采购单位（盖章）：石林彝族自治县农业农村局

联系人：赵老师 郭老师

联系电话：18208712908 13888255019